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持續關連交易
貸款框架協議

貸款框架協議

於2023年1月2日，本公司與Fovo Foods訂立貸款框架協議，據此，Fovo Foods將向本集團提供循環貸款融資，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起至2024年1月2日止，為期一年。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Fovo Foods為本公司控公司及集團成員公司，且其為及及

1. 背景

於2023年1月2日，本公司與En訂立貸款框架協議，據此，En將向本集團提循環款融，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起至2024年1月2日止，期一年。

2. 貸款框架協議

貸款框架協議主要條款述下：

日期：2023年1月2日

訂約方：(i) 本公司；及

(ii) En。

期限：自2023年1月2日起至2024年1月2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交易內容：En須根據貸款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循環款融，期一年。貸款框架協議非獨家協議，本集團可自由從其他第三方獲得款。

關訂約方須訂立個別款協議以規定款具體條款，關條款及條件乃由關訂約方根據貸款框架協議條款而釐定。

各份款協議期限不得過貸款框架協議期限。

視乎款協議條款及條件，可能需就所提款抵押本集團產。

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方予以釐定，其中包括：

- 本集團未來融資計劃，包括下文「進行交易理由及裨益」所述因進產能擴張而產生預期持續現金管理需求；及
- 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貸款金額結餘，於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億元、人民幣2億元及人民幣1億元。

4.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誠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7日刊發的2021年報所披露，本公司一直積極進行旗下智能高效養殖加工一體化工程項建設，包括新建養肉雞場、新建養肉雞改造場及種雞場，新建飼料廠及全自動屠宰場。自貸款框架協議項下所得款項可支持本集團持續擴張產能及加強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求，獲得更及時可用資金以把握合適商機及配合發展計劃步對本集團而言相當重要。

貸款框架協議非獨家，且並無限制本集團聘任銀行或任何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需求。本公司可隨時提取可用款項，讓本集團可隨時根據其現金需求提取款項。訂立貸款框架協議將令本集團可按不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可比較款所提供者利率及條款取得資金，且毋須進行繁複貸款審批程序。因此，預計貸款框架協議項下進行交易將具成本效益、屬合宜並對本集團有利。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框架協議將令本公司更靈活，可視乎情況需要於可行期間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

5. 董事會確認

款框架協議及其項下 進行 交易在本集團 日常及一般 務過程中進行，且 款框架協議 條款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基於上述理由及裨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 ， 款框架協議 條款及其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 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 整體利 。

由於邱中偉 生、呂歲 生、朱 潔 生及周瑞 士(均 非執行董事)同時在由 (聯繫人)控制 實體任職，基於良 管治，彼等已自願放棄就批准 款框架協議 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據董事在 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 ， 無其他董事於 款框架協議中 有任 重 權 。

6.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 本公司控股股東， 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 行股本 過 0%之權 。因此， 本公司 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 章， 款框架協議項下 進行 交易 成本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將根據 款框架協議提 款最高每日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所涉及所有適用 分比率(利比率除)(定 見上市規則第1 .0 條)均高於 0.1% 於 %，因此其項下 進行 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 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 章 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7. 有關本公司及

En 一家在開曼 成立 有限合 ，主要從事投 控股服
務。於本公告日期，

9.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1日在中國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予涵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予涵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鳳祥」	指	鳳祥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成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控制，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協議」	指	按貸款框架協議項下所定將由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鳳祥訂立貸款協議
「貸款框架協議」	指	鳳祥與本公司於2023年1月27日訂立貸款框架協議，內容有關鳳祥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貸款
「開曼」	指	開曼群島（前稱西印度群島），於2010年12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 幣
「擔隔 融 利率」	指	約聯邦 銀行(或接任管理該利率 任 其他人士)管理並 擔隔 融 利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指	利堅合眾國 法定 幣
「%」	指	分比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石磊

中國 東，2023年1月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肖東生 生及石磊 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 生、呂
崑 生、朱 潔 生及周瑞 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安易 士、 迎琳 士及 偉文
生。